**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

**采购编号：GDYX2021YB0005**

**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报价邀请函………………………………………………1

第二部分:磋商须知…………………………………………………6

第三部分:用户需求书………………………………………………25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35

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39

# 第一部分

# 磋 商 邀 请 函

**磋 商 邀 请 函**

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编号：GDYX2021YB0005）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供应商参加。

**一、磋商项目的名称、预算金额、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或者招标项目的性质**

1、项目名称：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2、预算金额：¥980,000.00元

3、项目内容及数量：详见用户需求书。

4、用途：详见用户需求书。

5、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5.1.  产品详细技术参数及执行标准、规格及主要配件详见磋商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5.2.  本项目采购本国货物及服务。

5.3.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项目。

5.4.  监管部门：罗定市财政局。

5.5.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响应供应商应对项目内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项目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二、合格响应供应商资格条件**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0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2020年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

3、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以投标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有效期为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符合以上要求的响应供应商，磋商小组以公开报名的方式确定其报价资格。

**三、项目报名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的获取方式**

1、报名时间：2021年1月8日至2021年1月14日08：30-17：30（工作时间）。

2、获取磋商文件地点：罗定市儒良岗明月阁商住小区B101（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获取磋商文件方式：响应供应商自行到相关网站下载。

**4、报名时响应供应商需提交：**

4.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4.2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

4.3供应商应携带填写好的《报名表》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后，至罗定市儒良岗明月阁商住小区B101（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进行购买，缴纳标书款后即为成功获取磋商文件。

以上提交的资料均需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只接收提供完整报名资料响应供应商的报名。

1. 报名费：人民币200元（售后不退）；

**（备注：已成功购买纸质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的，不代表通过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以上资料须放入响应文件中。）**

**四、报价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1年1月20日下午15：00-15：30（北京时间）

2、报价截止时间：2021年1月20日下午15：30（北京时间）

3、磋商时间：2021年1月20日下午15：30（北京时间）

4、磋商地点：罗定市儒良岗明月阁商住小区B101（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请各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务必到场参与磋商。

**五、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罗定市兴华三路84号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罗定市儒良岗明月阁商住小区B101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唐贤森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766-3835653

采购代理机构邮箱：gdyx006@126.com

**六、 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唐贤森

采购项目联系人电话：0766-3835653

**七、磋商文件公示**

本项目磋商文件在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ldyingxin.com）网站进行公示，由响应供应商自行下载，公示期为自磋商文件公告之日后3个工作日（公告期限自2021年1月8日至2020年1月12日止）。

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7日

# 第二部分

# 磋 商 须 知

# 一、说明

## 适用范围

### 1.1 本次代理招标采购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项目，属政府采购项目。

### 1.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定义

### “采购人”指本采购项目的委托人。

### “采购代理机构”指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响应供应商”指响应磋商并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磋商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成交人” 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供应商。

### “货物”指响应供应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物品及其它材料等。

### “服务”指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所需的相关服务以及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其他服务。

### 磋商文件中规定的“书面形式”包括纸质文件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电子文件。

##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

### 3.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0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3) 提供2020年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3.2、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

### 3.3、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以投标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有效期为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 3.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 二、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的组成**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1. 磋商邀请函；
2. 磋商须知；
3. 用户需求书；
4. 合同条款；
5. 响应文件格式。

**2 磋商文件的澄清**

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对磋商文件解释并视情况对本项目中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和依法回答响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及问题。需要澄清和回答的疑问和问题应以书面形式按本文件规定的联系方式和地址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其认为适当的方式予以回复, 并在必要时将不标明问题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本项目的响应供应商。该澄清答复将视为本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磋商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3．1 根据项目的需要,采购代理机构可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和变更。

3．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的形式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通知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收受人。该修改文件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响应供应商应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立即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并受其约束。

3．3 考虑到该修改和变更的影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决定推迟报价递交截止时间。

3．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响应供应商。若响应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磋商,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 三、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的编写**

1. 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和来往函件应用中文书写，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国法定计量单位。（除非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
3.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范围进行报价。
4. 响应供应商应以人民币报价。若由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与报价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得出的总价作为报价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2 响应文件的构成及要求**

2．1 报价部分（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2．2 商务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2．3 技术响应文件（参见磋商文件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2．4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2．5 响应供应商报价的内容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买方，响应供应商都应按附件的格式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和商务条款偏离表。

2．6 响应供应商应按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交资格文件，并对这些资格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3 响应文件的签署、装订和密封**

1. 响应文件**正本一套、副本叁套**、内容应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正本每一页须加盖公章）**。响应文件正本应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或盖章，并需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供应商盖章才有效。
2. 响应供应商应同时提交与响应文件中报价、技术部分的正本内容相同（图片及印刷文件除外）的电子文件一套**（以WORD文档格式载入U盘形式）并附在响应文件正本里**，文件格式要求采用《报价资料表》中规定的文件格式制作，如电子文件与书面文件不符时，以书面文件为准。不按以上要求递交的，视为响应文件不完整。
3. 响应文件正本须用A4纸及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响应文件中。
4. 响应文件的正本，磋商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签字或盖章处，均须由响应供应商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并经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如果《报价资料表》允许响应供应商为联合体，联合体在签署响应文件时应在响应供应商名称后面注明“联合体”字样。
5. 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响应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A4纸装订成册。
6. 没有按照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及传真和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7. 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封套中，封套须加盖公章且在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8. 封套均应按以下要求标记：

|  |
| --- |
| （正本/副本）  于“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准启封（即磋商截止时间）  项目名称：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收件人名称：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GDYX2021YB0005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 邮政编码： 响应供应商代表： 联系电话： |

1. 封套均应写明响应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其响应文件被宣布为“迟交”时，能原封退回。
2. 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3.11 响应文件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签署和加写标记，将会导致符合性审查不通过。

**4 报价有效期**

1.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报价有效期为90天。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报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表示。响应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报价保证金不会被没收，同意延期的响应供应商原报价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和撤回**

5.1 响应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响应文件。迟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磋商期间应磋商小组的要求所作的报价修改和最后报价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递交。

（2） 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响应供应商可以撤回报价，但在报价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 四、磋商及评审

**1 磋商小组**

1.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3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1.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3 磋商小组依法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与响应供应商进行磋商及对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和最终磋商结果进行详细评审,并据此推荐成交候选人。

**2 磋商程序**

1. 磋商小组将以随机抽签的形式对在本须知规定的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供应商进行磋商排序。
2. 磋商小组将在按磋商排序的顺序逐一与响应供应商分别就技术、商务和价格进行相同轮次（一个或多个回合）磋商，并形成磋商纪要文件。磋商目的在于澄清报价、明确需求，使所有响应供应商的响应具有可比性。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报价和其他信息。
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
4. 最后报价：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统一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1） 磋商过程对用户需求（包括规格、数量和服务等涉及价格变动因素）没有作出改变的，响应供应商的后次报价不得高于其前次报价；

（2） 若响应供应商的后次报价高于其前次报价的，磋商小组有权确定其报价为无效报价；

1. 磋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商务条件、技术规格、产品质量、验收、合同执行计划、相关服务、质量保证、采购人配合等内容。
2. 技术商务磋商的时间及地点(见磋商邀请函)。
3.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澄清文件、最后响应文件等，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当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3 评审**

1. 磋商小组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澄清和最后报价等内容进行详细评审。
2. 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 磋商小组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原则进行评审。

**4** **评审办法**

4.1 评审原则

（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国家部委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2）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本次评审是以磋商文件，最终形成的响应文件和磋商承诺文件和最后报价为依据，在需求明确的基础上，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及综合实力强的成交响应供应商。

（3）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国家部委和地方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4.2 磋商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符合性评审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不能通过资格性审查的响应供应商，无需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投标文件初步评审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响应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2） 按照磋商评审程序的规定，磋商小组首先阅读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据此与响应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价格的澄清、修正和磋商，磋商中发现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资料不齐或欠缺时,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补足相应资料，如不能补足，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磋商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本项目磋商如无特殊情况，磋商小组要求响应供应商进行二轮报价，即在磋商后的第二次报价为最后报价。根据财库[2015]124号，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响应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继续进行，即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可以为2家。

（3） 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分别就各个响应供应商的服务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评出磋商报价得分。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别乘以权重再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小型或微型企业；（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4）投标报价（由低到高）；（5）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小型或微型企业；（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4）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综合得分最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

（4） 技术商务评审：技术商务评分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附表《商务技术评分表》；（按四舍五入原则取值并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4.3 推荐成交响应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小型或微型企业；（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4）投标报价（由低到高）；（5）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小型或微型企业；（2）节能产品；（3）环保产品；（4）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综合得分最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响应供应商。

4.4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出具评审报告。

4.5 磋商、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 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响应供应商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磋商、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响应供应商及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 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响应供应商日止，响应供应商不得与参加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如果响应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响应供应商方面向参与磋商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4.6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代理采购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磋商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响应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4.7 变更服务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服务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响应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五、成交响应供应商及成交服务费

**5.1 成交响应供应商的确定**

（1） 根据磋商小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响应供应商。

**5.2 成交结果公告**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①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ldyingxin.com）(在以上媒体中指定媒体发布公示及公告)公告内容包括磋商项目名称、成交响应供应商名单、采购人名称和电话。

**5.3 质疑和投诉**

（1） 响应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现场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响应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书必须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由参加本采购项目的全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须附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载明委托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 质疑人提交质疑书为一式四份，主要内容须包括：（1）质疑人全称、地址、邮政编码等；（2）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和编号；（3）被质疑人及与质疑事项有关的当事人的自然人姓名或者法人、其他组织的名称；（4）质疑事项所依据的具体事实和理由、相关证据材料以及明确的请求；（5）有效联系人和联系电话；（6）提起质疑的日期。

（4） 质疑文件提交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营业执照等注册登记证书上的负责人携带营业执照等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质疑函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提交[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以委托他人到现场代交，但必须出具营业执照等注册登记证书原件、质疑函原件、法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明确委托事宜。同时被委托人须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及合法有效的工作证明原件（指在委托人单位任职的第三方证明材料）]。

（5） 质疑处理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质疑事项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的，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人须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否则认定为无效质疑事项。

（6）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处理质疑事项原则上采取书面审查的办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进行调查取证，也可以组织质疑人和被质疑人当面进行质证，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调查的质疑事项，质疑人、被质疑人等应当如实反映情况，并提供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所需要的相关材料。

（7） 质疑人拒绝配合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8） 质疑人已经参与了本采购项目的谈判活动，又对磋商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视为质疑已超过有效期，将依法不予受理。

（9） 质疑人必须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捏造事实或虚假及恶意质疑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提请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响应供应商对评审结果进行质疑或投诉的，可根据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10）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响应供应商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罗定市儒良岗明月阁商住小区B101

电 话：0766-3835653

传 真：0766-3835653

邮 编：527200

联系人：唐先生

**附：《质疑函》范本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响应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响应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邮 编：\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邮 编：\_\_\_\_\_\_\_\_\_\_\_\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 号：\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询价文件获取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质疑事项2  事实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律依据：\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  **证据目录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据名称 | 证据来源 | 证明对象 | | 1 |  |  |  | | 2 |  |  |  | | ...... |  |  |  | |

### （11） 响应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响应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罗定市财政局采购管理股

地 址：罗定市宝定路29路

电 话：0766-3728616

邮 编：527200

**5.4 成交通知书及中标通知书**

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响应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中标响应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响应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响应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采购代理机构在向中标响应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发布《招标结果公告》，将招标结果通知未中标响应供应商。

**5.5 签订合同**

1. 成交响应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派遣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签署合同。
2. 合同的组成基于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a.《合同书》；

b. 磋商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c. 成交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

d.《中标通知书》。

**5.6 成交服务费**

### （1）、中标人在收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

### 准按国家计委颁布的（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收费金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按下表计算:

|  |  |
| --- | --- |
|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 服务招标 |
| 100以下 | 1.5% |
| 100－500 | 0.8% |
| 500-1000 | 0.45% |

例如：某服务招标中标金额为1000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额如下：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0.8％＝3.2万元

(1000-500)万元×0.45%＝2.25万元

### 合计收费＝1.5＋3.2＋2.25＝6.95万元

### (2)成交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 (3)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 (4)成交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六、保密约定**

1） 在磋商采购的全过程中，双方人员都应自觉遵守保密约定，以维护招标采购工作的公正、公平，保证招标采购工作的正常进行和完成；

2） 招标期间，各方不得向无关人员，尤其是向响应供应商透露招标工作的内部秘密，如：响应供应商的名称、数量、以及与招标投标有关的重要情况；

3） 开标前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索要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的名称、数量、联系方式或者其它可能与公平竞争有关的招标投标文情况（资料），采购人必须以书面形式索要并具体列出索要的文件清单，采购代理机构同意提供的，采购人要写出有效的收条并严格履行法定的保密义务；

4）任何一方不应私自与响应供应商就本投标内容进行单方接触或谈判。因工作需要或业务目的的任何对外活动均应事前、事后互相知会与沟通情况，以使工作协调；

5）凡因单方泄露情况而导致工作不能顺利进行或无法进行，均视为对项目和对方利益的侵害，责任应由泄密方承担。

# 七、磋商文件的解释权

### 7.1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 **评 分 体 系 与 标 准**

1.本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有效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后报价及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

3.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和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

**资格性、符合性评审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响应供应商A** |
| 1 |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  |
| 2 | 磋商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
| 3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
| 4 | 首次报价未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的； |  |
| 5 |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无不响应或负偏离的； |  |
| 6 | 响应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
| 7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
| 结 论 | |  |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商务技术评分表（90分）**

项目名称：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技术评分表（3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 10 | 考查、对比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根据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解决技术方案、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进行对比评审：  1)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涵盖以上内容,逻辑清楚、内容完善,实施方法清晰、准确、完整，措施具体、针对性强的,得10分；  2）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涵盖以上内容,逻辑清楚、内容完善,实施方法比较清晰、准确、完整，措施比较具体、针对性比较强的,得6分；  3）项目组织实施方案涵盖以上内容,逻辑不清或内容不全,实施方法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措施不具体、针对性差的,得2分；  4）不提供不得分。 |
| 2 | 质量保证措施 | 10 | 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进行评审：  1、服务质量保证计划全面细致、结合实际、措施具体，责任到人，质量管理体系规范、合理，材料管理措施科学、系统，承诺服务质量标准高的，得10分；  2、服务质量保证计划比较全面细致、比较结合实际、措施比较具体，责任到人，质量管理体系比较规范、比较合理，材料管理措施比较科学、比较系统，承诺服务质量标准比较高的，得7分；  3、服务质量保证计划基本全面细致、基本结合实际、措施基本可行，责任基本到人，质量管理体系基本规范、基本合理，材料管理措施基本科学、基本系统，承诺服务质量标准基本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4分；  4、服务质量保证计划不全面细致、不结合实际、措施不具体，责任未到人，质量管理体系不规范、不合理，材料管理措施不科学、不系统，承诺服务质量标准不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5、没有或不提供的不得分。 |
| 3 | 进度控制措施 | 10 |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方案与采购人的用户需求进行对比评审：  1、进度控制措施编制合理、可行，各阶段工期进度计划清晰、准确、完整，资源配备计划及组织协调工作措施合理、得力、可操作性强，保证措施可靠的， 得10 分。  2、进度控制措施编制基本合理、可行，各阶段工期进度计划基本清晰、准确、完整，资源配备计划及组织协调工作措施基本合理、基本得力、可操作性基本满足项目要求，保证措施基本可靠的，得6分。  3、进度控制措施编制不合理、不可行，各阶段工期进度计划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资源配备计划及组织协调工作措施不合理、不得力、不具有可操作性，保证措施不可靠的，得2分。 （不提供不得分）。 |
| 合计 | | 30分 | |

备注：1. 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技术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商务评分表（6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业绩经验 | 20 | 1、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县区或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委托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的，每个合同得2分，最高得20分。  注：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供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 |
| 2 | 投标供应商实力 | 4 | 1、投标人具有环境检测计量认证证书（CMA）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损害鉴定认定资格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  需提供相应证书或资格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3 | 投标人获奖情况 | 10 | 投标人承担过的项目成果获得国家级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的，每个奖项得3分；获得省级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或省级（含）以上科学技术奖的，每个奖项得1分，其他或没有的不得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0分。同一项目成果按获奖级别较高的评审，不重复计分。 需提供相应获奖证书或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4 | 企业证书认证情况 | 6 | 投标人获得认证证书情况，每个认证证书得2分，本项累计最高得6分：  1.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
| 5 | 项目负责人与项目主要管理、服务人员情况 | 8 | 考查、对比项目负责人情况：  1、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保护专业高级工程师（教授级）技术职称的得2分；具有环境保护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的得1分；其他或没有的得0分。  2、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的得2分；其他或没有的得0分。  3、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环保工程师资格的得2分；其他或没有的得0分。  4、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资格或咨询工程师（投资）职业资格的得2分；其他或没有的得0分。  本项最高得分为8分。需提供技术职称证书、职业（执业）资格证书、本单位近三个月（2020年9月-2020年11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12 | 考查、对比项目主要管理、服务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情况：  项目主要管理、服务人员（不含项目负责人）中具备环境保护专业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或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的，每提供1名，得2分；本项最高得分为12分。同一管理、服务人员不重复计分。  需提供技术职称证书、职业（执业）资格证书、本单位近三个月（2020年9月-2020年11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
| 合计 | | 60分 | |

备注：

1. 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响应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 商务评分：所有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价格评审（10 分）**

1. 价格核准：

1.1.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 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②．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

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③．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误差的原则调整的价格对其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报价将被拒绝。

1.2. 按下列第 3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进行价格扣除。

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价格核准后的价格，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备注：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3.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3.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3.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3.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如响应供应商为非制造商，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也应同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3.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3.4.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3.4.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5. 响应供应商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 第三部分

# 用 户 需 求 书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人民币¥980000.00元

采购单位：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

项目内容：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要求，接受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委托，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服务工作。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服务期** | **最高限价** |
|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 1项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金额支出完成或余额不足以支付单项费用为止 | 人民币：¥980000.00元 |

**二、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严格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导则》要求，客观、公正地开展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审查工作，对评估成果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法性、合理性负全部责任，并负有保密责任。

2、成交供应商必须按采购人要求，按时按质完成建设项目选址踏勘、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和出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意见等工作。

3、成交供应商需定期向采购人汇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情况，并积极配合采购人开展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有关的工作。

4、成交供应商应根据委托项目的实际情况安排项目负责人，如采购人认为成交供应商派出的评估人员不足以按期保质完成评估任务，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增派或更换，如仍不能符合采购人要求，采购人有权收回评估项目，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5、成交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完成评估，提交评估成果。

**三、评估时间要求**

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评估项目委托通知后，除有特别约定外，应在20个工作日内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特殊报告表的技术评估工作、13个工作日内完成一般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技术评估工作。如因项目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原因造成的时间延误，不计算在约定时间内。

**四、地点与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地址：罗定市。

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金额支出完成或余额不足以支付单项费用为止。

**五、服务计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1、本项目执行统一定价标准，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响应供应商所投报价格为在服务期限内的固定统一价格，为含税全包价。如采购人在服务期限内交给成交供应商技术评估工作，成交供应商收取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服务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服务计费标准》收取。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服务计费标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后评价报告）技术评估费3.8万元/个、普通报告表不超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特殊情况需组织专家评审会或函审的，不超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5,000.00）（报告表类一般不组织专家评审会，特殊情况（如生产工艺、治理工艺复杂，或采用新技术、新工艺等）需要组织专家评审会或函审的，由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确定）。结算总额以项目数乘以单项单价，不超最高采购限价。

在履行合同期间，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类管理名录》修订而由报告书变更为报告表的项目，如修订前乙方已对项目组织专家评审会或出具审核意见的，按报告书项目结算；如修订前乙方未组织专家评审会或出具审查意见的，按报告表项目结算。

上述经费包括完成单个评估项目的人力成本、设备成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成本、现场勘察成本、专家评审会议成本（包括专家评审费、专家接送车辆租赁费、专家评审会场租赁费、专家评审会工作餐费、其他会务费等费用）、利润、税费等费在内完成单个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总和。

3、服务费结算方式

服务费按照采购人委托成交供应商实际完成技术评估工作的项目数量，每季度结算一次。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评估意见视为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每笔款项需要支付时，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支付申请和发票，采购人对支付申请进行评估确认后，在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请款支付（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是指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4、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5、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 第四部分

#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合同通用条款

#### (此合同样本为通用合同，合同具体细则以成交双方协定为准，但不得对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 甲 方（采购人）：

####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 乙 方（中标人）：

####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根据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

#### 合同金额为（大写）： 元（￥ 元）。

#### 二、服务范围

####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 2．……

#### 3．……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地点与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地址：罗定市。

完成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年（12个月）。

#### 五、付款方式（招标文件需求书另有规定从其规定）

1、本项目执行统一定价标准，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响应供应商所投报价格为在服务期限内的固定统一价格，为含税全包价。如采购人在服务期限内交给成交供应商技术评估工作，成交供应商收取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服务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服务计费标准》收取。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服务计费标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含后评价报告）技术评估费3.8万元/个、普通报告表不超人民币陆仟元整（¥6,000.00）、特殊情况需组织专家评审会或函审的，不超人民币壹万肆仟元整（¥15,000.00）（报告表类一般不组织专家评审会，特殊情况（如生产工艺、治理工艺复杂，或采用新技术、新工艺等）需要组织专家评审会或函审的，由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确定）。结算总额以项目数乘以单项单价，不超最高采购限价。

在履行合同期间，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类管理名录》修订而由报告书变更为报告表的项目，如修订前乙方已对项目组织专家评审会或出具审核意见的，按报告书项目结算；如修订前乙方未组织专家评审会或出具审查意见的，按报告表项目结算。

上述经费包括完成单个评估项目的人力成本、设备成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成本、现场勘察成本、专家评审会议成本（包括专家评审费、专家接送车辆租赁费、专家评审会场租赁费、专家评审会工作餐费、其他会务费等费用）、利润、税费等费在内完成单个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总和。

3、服务费结算方式

服务费按照采购人委托成交供应商实际完成技术评估工作的项目数量，每季度结算一次。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评估意见视为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每笔款项需要支付时，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支付申请和发票，采购人对支付申请进行评估确认后，在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请款支付（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是指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4、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

5、付款期间如因特殊情况需调整，由双方协商处理。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 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1. 保密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 未经乙方事先书面同意，甲方不得将由乙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 品或 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 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 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乙方的财产。如果乙方有要求，甲方在完成合同 后应 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乙方。
3.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4.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5.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15 天以上（含 15 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6.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7.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8. 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 其它
2.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6. 合同生效

1、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壹式 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 门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 第五部分

# 报 价 文 件 格 式

# （响应文件须编页码，且页码必须连续）

**自查表**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磋商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 自查结论 | 证明资料 |
| 资格性审查 |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0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2020年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2、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3、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以投标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有效期为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响应文件完整、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密封、签署、 盖章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符合性审查 | 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磋商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首次报价未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响应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无不响应或负偏离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响应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通过 □不通过 | 见响应文件第（ ）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评审项目报价资料表**

|  |  |  |
| --- | --- | --- |
| **评审分项** | **评审细则** | **证明文件**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  | 见响应文件  第（）页 |
| 注：响应供应商应分别结合磋商文件第二部分响应供应商须知中《商务技术评分表》的内容，列出评审分项在响应文件所在位置，以便查对。 | | |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项 目 报 价 表**

# 1．响应文件格式

**附表1.1**

**报价总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响应供应商名称： 编号：GDYX2021YB0005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 元） | 服务期 |
| 1 |  |  |  |
| **总计** | | **大写：**  **小写：** | |

注：1. 此表的总计是所有需采购方支付的本次招标标的金额总数，即**报价总价**。

2. 服务内容的价格应包含所检验、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保修保障、项目管理等的全部费用。

3. 本表中所有项目的价格必须填写（不能空白），没有或免费或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的以“0”表示并在相应备注栏中说明。

响应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商 务 响 应**

# 2．磋商函格式

**磋 商 函**

**致: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 （项目名称） 采购货物及相关服务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编号：GDYX2021YB0005），(响应供应商名称) 作为响应供应商已正式授权(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全名) 为我方签名代表，代表我方提交响应文件进行磋商。

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我们愿意遵守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磋商, 并已清楚竞争性 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本磋商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果我们的磋商被接受，则直至合同生效时止，本磋商始终有效并不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3.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 我们完全理解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我们同意提供招标采购单位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磋商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我们理解招标采购单位与磋商小组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或其它任何磋商，完全理解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磋商和最低磋商报价不是被授予成交的唯一条件。

6.如果我们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7.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10.备注：本磋商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响应供应商（公章）：

响应供应商地址：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名称：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响应供应商（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是注册于 （国家或地区）的 （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 职务。在 （项目名称） 项目报价[编号为：GDYX2021YB0005]的报价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现授权 （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或盖章生效，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4．资格声明书格式**

**资格声明**

**致: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发布 （项目名称） [编号为：GDYX2021YB0005]的磋商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三、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响应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

日期：2020年 月 日

附：（注：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釆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単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釆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釆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义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釆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义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附：（注：本证明格式对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单位公章。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须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2020年 月 日

**5．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说明]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全面的响应。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5.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0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2020年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4) 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2、投标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

5.3、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 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以投标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查询有效期为自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响应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5.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6．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格式**

**用户需求响应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 |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用户需求书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实质性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号条款描述** |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 **偏离情况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
| 1 |  |  |  | 见《响应文件》  第 页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中“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描述”的条款与用户需求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用户需求中规定的为准，若有附件则附后页。

响应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7．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承诺书号：GDYX2021YB0005

**致：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 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磋商中获成交（采购编号： ），我方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磋商文件规定“响应供应商须知”向贵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200％在我方提交的报价保证金（保函）及买方给我方的成交合同规定的货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报价保函开立银行及买方（应**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响应供应商法定地址：

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 8．其它资料格式

9.1 响应供应商简介；

9.2 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县区或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委托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的业绩

9.3 关于诉讼。

9.4 名称变更证明

9.5 响应供应商获奖情况及质量认证

9.6 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除上述资料外，《商务技术评分表》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9.1 响应供应商简介**

响应供应商简介（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包括：人员、生产能力、技术设备、技术状况等，不够可以自制表格）

**1、响应供应商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 经济类型 |  | 授权代表 |  | 职务 |  |
| 邮编 |  | 电话 |  | 传真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 |

**9.2 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县区或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委托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的业绩**

**业 绩 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地址 | 合同内容 | 合同总价 | 签约日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注： 1、自2018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县区或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委托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工作的业绩；

2、须同时提供与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签订的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9.3 关于诉讼**

响应供应商应说明近 3 年在经营活动及政府采购活动中发生的由于响应供应商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的诉讼和索赔案件的具体情况及结果。若响应供应商对本项目进行隐瞒而又被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其他单位举证成立，其报价资格将被取消。

**9.4 名称变更证明**

本次招标，如果有名称变更的（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响应供应商应提供相关变更证明文件，说明由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

**9.5 响应供应商获奖情况及质量认证**

**9.6 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除上述资料外，《商务技术评分表》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三、 技 术 响 应**

**10 服务方案**

1.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
2. 质量保证措施；
3. 进度控制措施

响应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1.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成员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专业** | **拟担任职务或**  **承担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响应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2.采购人配合条件**

**采购人配合的条件**

为配合本项目所进行的各阶段工作，响应供应商必须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响应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3、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格式**

**同意磋商文件条款声明**

**致:广东盈信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云浮市生态环境局罗定分局2021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的供货及相关服务的竞争性磋商[编号为：**GDYX2021YB0005** ]，我方在参与报价（报价）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报价（报价）人的内容，我方并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公章）： .

法 定 地 址：

邮 编： .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姓名（印刷体） .

电 话：

传 真： .